

近日,购买演唱会门票类诈骗多发——

# 粉丝在微博找人代拍票,却都遇到诈骗!

■记者 汪磊 通讯员 秦瑶

近期,虚假购物类诈骗发案占比13.9%,购买演唱会门票被骗的案件成为热点类型。很多粉丝、歌迷都是在微博上找人代“拍票”,遇到的却都是骗子。很多人花了钱,票没买到,损失惨重。

“最可靠的方式就是通过官方网站、App购买,在微博找的那种代拍,一定要多留个心眼,不要轻易相信。那种以各种借口,让你反复转账的,一定是诈骗!”市反诈中心民警提醒,每次演唱会广告发布后,这类电诈案件都会出现高发态势,粉丝歌迷朋友们要紧绷紧反诈这根弦,“有了反诈的意识,就能远离这类骗局。”

## 重点案例1 她在微博找人代拍票,损失8000元

7月27日,市反诈中心接到沈女士报警。她近日在微博上找时代少年团的演唱会门票代拍,对方声称是在平台交易,并承诺抢不到可以全额退款。

沈女士在与对方商议后,同意加代拍费,随后把自己的身份信息提供给对方。此时对方要求沈女士去支付宝申请一个红包口令,然后提供生成的二维码,否则无法代拍。

二维码发去没多久,对方发来截图称“订单停留时间太长要求备注核对名字”,让沈女士重新生成红包,在祝福语的地方填写信息。此时沈女士也意识到,自己的操作是转账,但看到对方承诺会让系统退款,就没有过多怀疑。转账后,对方又称退款格式填错,要求再次操作。沈女士多次转账后,支付宝显示账户风控,而骗子又以此为切入点,怪沈女士没有分开生成转账,要分开金额转账。

沈女士多次操作后,没有收到任何一笔退款,也没有看到演唱会门票的订票信息。她这才意识到不对劲,立即拨打110报警,损失8000余元。

市反诈中心提醒:警惕各种社交平台上的卖票信息,遭遇诈骗可能性极大。最安全的方法是在官方网站上购买。网购演唱会门票被提示“转账未备注(备注出错),要再次支付”的,一定是诈骗。

## 重点案例2 她同样在微博找人抢票,也被骗了800元

7月30日,市民金女士报警。她想抢演唱会门票,在家刷微博时看到代拍信息,遂加微信联系。对方向金女士晒了自己以往的代拍成功记录,详谈自己的代拍及选座经验,成功获取了金女士的信任。双方商定价格后,金女士扫码转账,对方称等开票时就会去抢。几天后,金女士还是不放心,再去找对方时发现已经失联,这才意识到被骗,损失800元。

民警分析:骗子会在各类社交平台放代拍信息吸引你私聊详谈;会放出虚假代拍成功截图骗你下单;会以“信息填错”“备注失误”等理由要求多次转账,收钱后人间蒸发。

市反诈中心提醒:购票请关注官方购票平台,不要轻信网上的“代拍”及个人转售信息。首发没有抢到时,也请继续关注后续放票信息。凡通过私下交易方式,或是以各种理由要求反复转账的,一定是诈骗。对订票信息有任何疑问,请及时联系正规的票务公司客服,一旦发现被骗应及时报警。

## 警情周报 刷单、虚假购物类诈骗多发

根据警务平台警情库统计,7月24日至31日,电信网络诈骗警情同比下降7.0%,环比上升1.9%。从发案类型来看:网络诈骗占95.8%,电话诈骗占3.7%,短信诈骗占0.5%。从作案手段来看:兼职刷单类占16.9%、虚假购物类占13.9%、游戏交易类占11.3%、虚假博彩类占11.3%、虚假服务类占6.7%。

在日常生活中,如果你和家人遇到骗子,请立即拨打“110”或市反诈中心电话“81993450”。同时,希望曾经上当受骗的市民勇敢站出来,拨打本报热线电话:86633355,现身说法,讲述自己的受骗经历,帮助他人远离骗局。



股东收了钱不交给公司,公司起诉侵占却被判败诉

## 想要账目清楚,先要规范财务会计制度

本报讯(舒翼 杨曜晖) 股东收了客户的钱不交给公司,这明明是侵占公司财产。公司为此把股东告上法庭,不料却被判败诉。昨天记者从钟楼法院了解到,由于该公司未建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,股东个人财产与公司财产严重混同,个人账户代收公司款项已成为公司内部约定俗成的收款方式,因此判决公司败诉,要求公司先进行审计或清算,把财产理清清楚。

某公司从事婚庆礼仪、汽车租赁、摄影摄像服务,徐某是公司三位股东之一。2021年1月至2023年5月期间,公司与10余位客户签署《婚礼服务承办合同》《汽车租赁租赁合同》,为客户提供婚庆及汽车租赁服务,徐某作为经办人在所有合同上签字。公司认为,徐某利用职务便

利,要求客户将相应服务费用,金额总计14万余元,都支付到其个人账户上,但此后徐某并未将这些费用交给公司。公司多次向徐某讨要,徐某都未交出,因此公司将徐某诉至法院,要求徐某返还侵占的公司财产。

法院审查后证据后认为,该公司没有建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,经营方式是“个人接单、个人收款”。公司应收、应付款项均使用股东个人账户流转,使得股东个人财产与公司财产严重混同。股东在对外业务往来中,用个人账户代收公司款项已成为公司内部约定俗成的收款方式。综合来看,不能仅以徐某收取款项就认定其构成侵占。

为妥善处理纠纷、化解股东之间的矛盾,先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或对公司资产

进行清算,以此厘清公司与股东的资产状况,以及三位股东之间的债权债务等,无疑更为适宜。因此法院判决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。公司不服提起上诉,二审法院认可一审观点,维持判决。

一审法官表示,所有公司应当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部门的规定,建立本公司的财务、会计制度。公司应当按时编制财务会计报告,并依法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特别是有限责任公司,应当依照公司章程规定的期限,将财务会计报告送交各股东。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,不得另立会计账簿。对于公司资产,不得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。像该案一样,公司若未依法依规开展经营活动,在发生纠纷时便很难查清事实,难以获得法院支持。

## 发病女乘客痛苦求助,公交车直接送到医院



本报讯(舒翼 王刚 图文报道) 车上一名女乘客突发疾病,接到求助的驾驶员叶波立即将她送到最近的医院就医。一名乘客目睹后,拨打公交服务热线,要求表扬这名驾驶员。8月2日,记者从公

301车队了解到,因为送医及时,女乘客并无大碍,并对叶波的及时帮助深表感谢。

叶波说,事情发生在7月30日下午3时50分左右。当时他驾驶34路公交车,从江南商场公交中心站开往吕

城。当行驶到奔牛镇金牛桥附近,车内一名女乘客突然发出痛苦的呻吟。一名男乘客先上前查看,并给她餐巾纸擦汗;另一名女乘客发现后,立即向驾驶员求助。

叶波立即停车并上前查看,发现发病女乘客满头大汗、双手蜷曲,缩在座位上,表情非常痛苦。见叶波过来,发病女乘客连忙向他求助。叶波在向其他乘客说明情况后,赶紧驾车前往最近的奔牛医院。

5分钟后,公交车抵达奔牛医院,叶波与其他热心乘客一起,合力将女乘客送进了急诊室。叶波主动询问女乘客的情况,准备帮她联系家人。已经缓解过来的女乘客表示,自己可以联系家人,并再三向叶波表达感谢。

在医生开始诊疗后,叶波才放心地返回公交车。

## 警方速破盗窃案追回财物

本报讯(江宵斌 汪磊) 7月底,市民韩女士将一面锦旗送到茶山派出所办案民警黄佳余手中,对其及时破案为自己追回全部财物表示感谢。

“民警同志,我家里竟然进贼了!”5月26日凌晨,韩女士报警称,她在家中睡觉,突然被一阵动静惊醒。她发现,不明人员在家中翻动物品,很快就逃走了。惊魂未定的她发现家里少了一些财物,立

刻报警。接报警后,茶山派出所民警高度重视,立即赶往现场了解情况。经过现场清点,发现被盗物品价值高达4万余元。

这是一起典型的入室盗窃案。民警迅速调取监控,并对现场进行勘查,收集相关证据,分析研判嫌疑人落脚点。在40℃高温下蹲守了1小时,民警成功将犯罪嫌疑人抓获,并帮韩女士追回全部财物。

## 老人家中现金被盗? 民警巧破“乌龙案”

本报讯(滕曼 汪磊) 7月29日上午,市民於老太将一面印有“警民心连心 危难一见真情”语句的锦旗送到青龙派出所民警刘俊水手中,感谢民警帮她找到丢失的3800元现金。

事发当日,於老太报警称,放在家中的3800元现金被盗。接到报警后,民警刘俊水立即前往现场,老太情绪非

常激动,恳求民警一定要抓住小偷,帮助其追回被盗的钱。民警一边安抚老太的情绪,一边了解放置现金的位置。根据老太叙述,报警当天早上还看到现金放在床单底下。

民警经现场初步勘查发现,家中的门窗都完好无损,室内也无明显翻动痕迹。结合现场情况,经验丰富的老刘推测,老太可能是把钱

藏起来以后找不到了。于是,他帮助老太把被褥、床单一层一层翻开检查,最后在二层被褥上找到3800元现金。看到“失而复得”的现金,老太对着民警连连道谢,说自己也不知道啥时候把钱塞进被褥里了。

老刘离开前嘱咐老太不要在家中存放大量现金,建议把钱存到银行里。